

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

加速区块链产业引领变革若干措施

穗埔府规〔2019〕4号

第一条

为强化区块链核心技术研究、实际应用突破，打造高质量产业链、高层次企业链、高水平创新链、高效能政策链，进一步构建区块链产业生态系统，实现“落地一个区块、链接整个世界”的黄埔梦想，在《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办法》的基础上，制定本措施。

第二条

【设立区块链产业基金】

鼓励设立 10 亿元规模区块链产业基金，吸引社会资金集聚形成资本供给效应，为区块链企业提供天使投资、股权投资、投后增值等多层次服务，建立“多基地 + 大基金”分布式金融生态圈。

第三条

【突出区块链原始创新】

加大平台奖励、技术奖励力度，重点支持区块链加密算法、分布式数据储存、点对点传输等关键核心技术基础研究，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安全透明可靠的技术支撑。聚焦数据交易流通中心、区块链信用评价中心等规模化应用，每年重点扶持 2 个公有链或联盟链落地建设。

第四条

【深化区块链融合应用】

全面开展“区块链 + 应用场景”示范项目升级迭代行动，充分发挥区块链技术风险缓解、提高生产力、加密管理交易等关键价值，有效促进技术革新和应用模式创新，搭建万物互联的超级数字化平台。对使用区块链示范项目信息服务的企业或机构，经评定给予最高 10 万元奖励；对提供区块链示范项目信息服务的企业或机构，根据节点数、交易量等给予最高 50 万元奖励。

第五条

【共创大湾区价值网络】

大力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区块链联盟建设，集聚粤港澳三地资源优势，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块链研究院、数字经济研究院，加强区块链技术联合创新、共同试验和示范应用。支持香港、澳门的企业或机构落地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块链创新中心、离岸孵化基地等平台，经认定，每年给予场地补贴等扶持经费最高 100 万元。

第六条

【共建大湾区交流中心】

鼓励粤港澳大湾区的区块链产业协会、联盟等组织，精心策划开展投融资路演、成果推介、资源对接、文化沙龙等活动，开展区块链场景体验、虚拟互动、创客讲堂、知识展览等科普活动，经认定，每年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。

第七条 【建设区块链行业领军产业园】

全面建设国内首个以区块链为特色的中国软件名城示范区，实施区块链行业领军企业培育计划。瞄准行业领军企业跨界融合、颠覆性成长等特点，开展重点培育、精准施策，在研发投入、投融资、人才等多方面提供精准服务。每年重点培育 1-3 家区块链未来行业领军企业，优先提供政务和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应用场景，在现行企业研发费用补助政策基础上，对年度研发经费投入 2000 万元以上的，经认定，对超出 2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10% 给予额外补贴，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补贴 1000 万元。

第八条 【内外兼修博揽众才】

启动区块链“十百千”人才工程，每年培训 20 名区块链高级总裁、30 名区块链首席运营官、100 名区块链首席技术官、1000 名区块链从业者。支持国内外高等院校、专业机构建设人才培养基地，建立人才合作培训或订单式培养机制，每年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。重点培育引进区块链核心技术高层次人才，经认定，安排优先入住人才公寓，每月给予 3000 元/人租房补贴，最高期限 3 年。

第九条 【支持举办区块链博览会】

面向区块链未来世界，支持高水平办好全国、粤港澳大湾区区块链博览会，汇集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、行业领袖、标杆企业，集聚全球最前沿的思想和技术，打造区块链产业发展才智金库。搭建区块链技术竞技场，开展“黄埔是怎样链成的”全国区块链创新创业大赛活动，设立总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奖金，大力推动区块链创新成果转化、承接和落地。

第十条 【打造区块链活力之区】

鼓励区块链众创空间、专业孵化器、产业园区等产业载体，塑造更加多姿多彩的活力开放生活圈，支持配套建设创意咖啡面包店、文化书店、主题体验中心、公共报告厅等现代化公共开放空间，创造无处不在的学习交流机会，按照实际配套建设经费总额的 50% 给予支持，每个产业载体最高补贴 100 万元。

本措施从公布之日起实施，有效期 3 年。有效期届满或有关法律政策依据变化，将根据实施情况予以评估修订。